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浙富控股")于2016年1月2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孙毅先生(持有浙富控股400,043,484股股票,其中100,010,871股为无限售流通股;300,032,613股为高管锁定股,共计占浙富控股总股本的20.22%)的通知:

- 一、因个人融资需要,2015年9月16日孙毅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5,000,000股(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.25%)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9月16日,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5月19日。上述质押已于2015年9月16日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。
- 二、因个人融资需要,2016年1月27日孙毅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4,600,000股(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.23%)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5月19日。上述质押已于2016年1月27日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。

除上述股权质押外, 孙毅先生已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浙富控股股票 23,400,000股, 约占其持有的浙富控股股票的5.85%, 约占浙富控股总股本的 1.18%。

截止本公告日, 孙毅先生共质押其所持有的浙富控股股票33, 000, 000股, 约占其持有的浙富控股股票的8. 25%, 约占浙富控股总股本的1. 67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

